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二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视频”形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全面了解有关事项的基础上，我们就《关于聘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的程序、相关事项的提议程序、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与召开董事会会议相关规定不符或判断依据不足的情形。我们对上述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审核陈庆前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及职业能力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陈庆前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拥有履行公司总经理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之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公司本次聘任总经理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任陈庆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韩振平、丁军威、吕晖

2022 年 11 月 17 日